

河北省应对气候变化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冀气候办〔2019〕2号

河北省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9年全省应对气候变化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人民政府，雄安新区管委会，省应对气候变化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

现将《2019年全省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 附件：1. 2019年全省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点
2. 2019年各市降碳计划目标
3. 低碳试点名单



- 1 -

附件 1

2019 年全省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实施《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冀政字〔2017〕11号)要求,进一步推动全省应对气候变化和低碳发展工作,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落实2019年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立足当前,着眼长远,保持定力,提高能力,坚定不移实施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理顺工作机制,落实目标任务,推进示范建设,更好发挥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对高质量发展的引领作用、对大气污染治理的协同作用,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经济强省、美丽河北作出积极贡献。

二、主要任务

2019年,全省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目标为3.6%。围绕完成全省目标任务,突出抓好以下工作:

(一) 深入推进节能削煤降碳和新能源利用工作

坚定不移化解过剩产能,确保完成钢铁产能压减退出1400万吨、煤炭1000万吨、火电50万千瓦的目标,有效减少煤炭等能源消耗;开展“百千万”重点用能单位行动,加快高耗能行业能

耗限额标准制定，对新建、改建、扩建高耗能项目严格节能审查标准，开展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焦化等重点行业节能专项检查，确保完成削减煤炭消费 400 万吨。

各市要将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目标（见附件 2）同省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单位 GDP 能耗降低目标、削减煤炭消费目标统筹谋划安排，统筹实施节能削煤降碳等重点工程，确保完成年度碳强度下降任务。

进一步推进《河北省 2018-2020 年分散式接入风电发展规划》、《河北省“十三五”生物质发电规划》、《河北省光伏扶贫规划》等专项规划实施，加快新能源利用步伐。

（二）强化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责任考核

做好国家对省级人民政府 2018 年度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制定市级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责任考核办法及评分细则，开展设区市年度考核。深入落实《河北省“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实施方案》，协同推进控制温室气体排放与污染防治攻坚战。各设区市要把碳强度下降目标纳入政府年度重点工作计划，按照目标要求做好各项工作。

（三）扎实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

根据全国统一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要求，组织做好重点企（事）业单位碳排放报告和监测计划等编制及核（复）查工作。完善全省重点企（事）业单位碳排放报告系统，提升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的支撑力度。各设区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做好重点企

（三）业单位名单核实及碳排放报告审核组织协调工作。

针对 2019 年电力行业率先开展碳排放权模拟交易，组织电力企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相关政策、制度和交易技巧方面的培训；开展电力等先期纳入交易行业配额分配相关政策研究工作，积极争取电力企业碳排放配额。

（四）深入做好低碳试点示范工作

积极推进国家级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做好碳普惠制试点相关工作，各试点及支撑机构按照碳普惠制试点实施方案，加快碳普惠制试点项目建设，建立健全试点推进工作机制；各相关部门抓紧技术支撑平台及各市端口建设，制定完善碳金融等相关政策措施；会同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善碳排放权交易平台，为 2020 年正式交易做好准备，推进全省碳普惠制交易平台建设，为碳普惠制自愿减排项目交易做好准备。

在低碳社区的试点工作已经完成的基础上，开展低碳社区推广工作。推进近零碳排放区示范工程建设。推动低碳产品认证，加大低碳产品和技术的推广应用。

（五）推进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张家口赛区低碳管理工作

根据北京奥组委和省政府的要求，认真落实《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低碳管理工作方案》，督促指导张家口市研究制定本地区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低碳管理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和要求，制定碳减排具体措施，细化分解任务，建立督导考核机制，加大宣传力度，确保完成碳减排任务。

(六) 加强宣传与对外合作

做好“全国低碳日”活动的组织和宣传工作，强化应对和适应气候变化领域的宣传合作和舆论引导。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各种活动和培训，加强对气候变化国际形势和国内动向的把握。推进国际交流与合作，扩大和创新与国际机构、高等院校的交流与合作。

三、保障措施

(一) 健全工作机制。调整完善省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强化部门协调配合，有效发挥各部门作用。理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其派出机构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机制，上下联动，合力推进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二) 强化资金和技术保障。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安排好各级财政资金，切实加强我省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的资金保障。进一步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技术支撑体系建设。组建省气候变化专家委员会。充分发挥省内外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作用，开展相关课题研究和技术规范制定工作，着力提升技术支撑能力。开展节能低碳技术、产品的推广应用工作。

(三) 加强能力建设。根据机构改革后的新形势和新要求，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活动，强化培训与业务指导，加快专业人才队伍培养。坚持不懈推进作风建设，进一步提高红线意识、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树立良好形象。

附件 2

2019 年各市降碳计划目标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 (%)
石家庄	3.0
承德	4.3
张家口	3.0
秦皇岛	4.0
唐山	4.3
廊坊	3.0
保定	3.0
沧州	3.6
衡水	3.0
邢台	3.6
邯郸	4.0
定州	3.2
辛集	4.3

注：2019 年全省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目标与单位 GDP 能耗降低率均为 3.6%，因此各市降碳计划目标与节能计划目标保持一致。

附件 3

低碳试点名单

一、国家级低碳试点创建名单

低碳城市试点：保定、石家庄、秦皇岛

二、省级低碳试点创建名单

碳普惠制试点：石家庄、张家口、承德、保定、沧州

低碳社区试点：保定市高新区新世纪花园社区、保定市高新区源盛嘉禾社区、秦皇岛市青龙满族自治县隔河头镇大森店村社区、秦皇岛市在水一方社区、衡水市枣强县八里庄中心村社区、石家庄市桥西区塔谈社区

河北省应对气候变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7月16日印发